大港街2024年行政执法工作情况报告

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，提高人员行政执法水平，增强行政执法能力，落实好《天津市行政执法监督规定》相关要求，我街对2024年度中涉及的行政执法工作情况进行了梳理，结合职责分工，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公示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相关制度机制，现将一年来我街开展行政执法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.行政执法主体情况。我街行政执法主体数量1个：大港街道办事处

2.行政执法人员情况。我街综合执法大队现有持证执法人员数量38人。

3.行政执法案件情况。我街加大街镇综合执法管理领域行政执法力度，2024年度“双随机”执法检查150次，行政处罚37起，处罚金额0.805万元。

4.我街按要求完成了上级部门及街道安排的执法任务。

二、主要工作措施及成效

1.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情况。

按照上级统一要求，我街执法大队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对处罚数据进行公示，执法行为确保全过程记录，重大处罚事项经过集体讨论和法制审核，遵守上级相关规定，做好落实工作。

2.重点执法工作开展情况。

大港街行政执法工作在街工委、办事处的领导及各科室的支持与配合下，在城市管理工作上探索实践，破解难点、消除瓶颈，取得了明显成效在违建治理、市容整治、创文创卫等重点活动中加大执法力度，开展执法工作；对上级交办、督办案件反复研判，做到依法依规办案；对疑难复杂案件积极与职能部门沟通、协作，妥善处置。

3.执法方式创新情况。执法中重视方式方法，坚持张弛有度、宽严相济、情理法相统一，是用更柔性的姿态、更人性化的举措来执法；大港街综合执法大队设立社区中队，打通社区服务最后一公里。

4.执法队伍建设情况。我街积极协调做好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，参加了行政执法实务培训、组织本单位人员参加了公共法律知识考试，本年度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2次，举办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6期，组织新晋升处级干部、新入职人员、执法人员参加各类普法考试80余人次,全部参考人员均成绩合格。同时大队内部分批次组织执法人员深入学习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规范行政执法记录和执法条款适用，有效提高了执法人员履行“三项制度”能力。

5.执法监督情况。我街执法大队共有持证执法人员38人，执法事项309项，2024年共开展行政处罚37起，处罚金额0.805万元。

6.大港街执法监督平台完成情况。完成对2024年全年简易程序及一般程序处罚案件评查工作，评查中发现问题主要为：违法事实证据材料提交不充分；案由填写不规范；缺少亮证视频。究其原因，主要为：个别执法队员在案卷的制作过程中有粗心情况；案卷制作不规范；案卷审核人员没有严格按照标准复核。针对上述问题，大港街执法大队立即组织执法人员与案卷制作、审核人员进行学习、总结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正，查漏补缺，确保在案卷的制作过程中认真、仔细，各类信息填写完善；违法事实证据材料提交齐全。同时，在案卷审核中，严格对照评查标准对案卷进行复核，提高案卷制作水平与案卷质量。大港街在下一步工作中，在保证案卷质量的同时也将认真履行各类法定职责，完成好各项执法任务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1.法律知识更新不及时。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市、区各级政策文件等深入系统学、联系实际学、延伸拓展学还不够到位，存在重工作，轻学习现象；

2.专业人员缺乏。是街镇综合执法队伍成立后，各职能部门的执法权限下放到了街镇，但是专业人员未到位，部分执法权限难以全部履职；

3.执法法规理解模糊。《街镇综合执法暂行办法》颁布至今已有10年多，仍是暂行办法，暂行时间有待落实。执法过程中执法力量不足、执法权责划分不明确等多种问题无法解决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按照我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的具体任务，以及我区司法局相关要求，结合我街实际执法工作，2025年大港街执法大队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。

一是加强法律法规培训。定期组织法律法规培训，使执法人员及时了解和掌握最新的法律法规，提高法律素养。

二是提高业务能力。通过参加专业培训、交流学习等方式，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。

三是推进信息化建设。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，用好行政执法监督平台，做好案卷评查及时发现问题，提高执法效率和质量。

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大港街道办事处

 2024年12月12日